云阳县青龙街道办事处

关于印发《青龙街道迎峰度夏节约用电

工作方案》的通知

青龙街办发〔2023〕50号

机关各办公室（站、所、大队、中心），各村（社区）：

为深入开展迎峰度夏节约用电工作，全面贯彻落实新形势下节能降耗要求，进一步加强节约用电管理工作，结合我辖区实际，经研究决定，特制定本方案，请认真贯彻实施。

云阳县青龙街道办事处

2023年5月31日

（此件公开发布）

青龙街道迎峰度夏节约用电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针对全县迎峰度夏期间电力供需紧张形势，按照县委、县政府关于迎峰度夏电力保供工作总体部署安排，坚持系统观念，强化底线思维，加强统筹协调，按照“保民生、保经济、保安全”基本要求，坚持“需求响应优先，节约用电助力，负荷管理保底”基本原则，有序推进全县迎峰度夏电力保供工作，坚决守住电网运行安全、民生用电保障和重点工业企业用电底线，确保不发生拉闸限电事故、不发生负面舆情事件，最大限度保障全街道经济社会发展。

二、工作目标

通过开展各种节约用电的宣传工作，使社会各界充分认识到节约用电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增强节约用电意识；引导建设施工、商业及工业等用户参与需求响应和动员居民、工业、商业、公共机构、写字楼、公共交通等开展节约用电，杜绝浪费以缓解迎峰度夏期间用电紧张局面，确保经济生产活动正常运行、居民生活正常开展。

三、重点任务

（一）加强宣传，增强节电意识。各村（社区）通过LED屏幕、悬挂横幅、村社网格微信群等多种形式，大力宣传居民节电日常妙招、“少用1度电”节电活动、网上国网APP“e起节电”活动等政策和知识，积极营造全社会节约用电氛围；鼓励广大居民在家尽量利用自然光，少开长明灯，尽量使用高效率、低耗能电器；合理设置居民家用空调温度，减少空调使用时间和频次；不使用电器时彻底关闭电源，减少待机耗电；家用电动汽车、电瓶车尽量避开电网负荷高峰时段，利用夜间负荷低谷充电。

（二）带头节电，加强用电管理。机关各办公室、各村（社区）要带头节约用电。办公室、会议室除室内亮度不够外，尽量使用自然光，以减少照明设备电耗；长时间离开办公室或下班时要做到随手关灯；走道、通道、卫生间等公共区域的照明灯要做到“随走随关”，坚决杜绝白昼灯、长明灯；计算机、打印机等办公设备要开启“省电模式”，减少设备待机能耗；夏季空调制冷温度设置不低于26℃，提倡每天晚开1小时、早关1小时，做到无人不开空调，杜绝开窗使用空调和下班不关空调现象。

（三）加强引导，科学有序用电。各职能科室要积极引导各类用电主体树立大局意识，响应并参与节约用电活动，主动建立科学用电制度，提高员工节约用电意识，参与和配合有序用电工作。工业企业要按照全县统一部署，积极配合电力调度，坚持让电于民，减少非生产、非必需用电，最大限度节约电力电量，在迎峰度夏用电高峰期间可采用柴油发电机组自发电保生产，确保生产不受影响；商场、写字楼、公共交通、游乐场等场所在用电高峰时段自觉减少使用或停用大功率用电设备和非必要照明灯具，缩短商业广告灯照明时间，积极推广使用节能型电器。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狠抓落实。做好迎峰度夏电力保供工作，关乎民生用电、电网安全稳定运行以及经济社会健康发展。要坚决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和有关要求，把迎峰度夏电力保供作为一项政治任务来抓，加强统筹协调，明确重点任务，强化责任落实，优化需求响应、节约用电和负荷管理衔接机制，坚决守住民生用电、电网安全和重点工商企业用电底线。

（二）加强监督，促进成效。党政办要加强对机关各科室和村（社区）节约用电行动的指导和协调，及时纠正用电浪费行为。经发办、应急办、文化服务中心要加强对辖区工业企业、商场、文化场所等用电引导，在全社会形成有序用电、科学用电、合理用电的新风尚。

（三）强化报送，形成机制。各村（社区）要扎实开展节约用电宣传工作，树立节约用电新风尚，营造全社会节约用电良好氛围。从6月份开始，每周四中午12:00前将相关工作文字、图片等资料报送至经发办，对辖区内电力保供有关诉求及时回应解决，无法解决的问题要及时上报，杜绝发生信访、群访事件。